

113年草食家畜產業加值及競爭力優化計畫-鹿



台灣鹿業精品甄選簡章

指導單位：農業部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養鹿協會

執行單位：麥傑廣告

一、 計畫宗旨：

台灣養鹿產業發展根柢深厚，我們擁有台灣特有亞種之鹿種，自然地鹿隻生長環境及品質優良的生鮮鹿茸及相關國產鹿茸產品，惟台灣 2013 年與紐西蘭簽署台紐經濟合作協定 (ANZTEC)，我國開始面臨市場自由化國外進口之新鮮鹿茸及鹿產品價格競爭及衝擊。為持續提升我國養鹿產業整體競爭力，中華民國養鹿協會委由麥傑廣告 (麥傑特設計有限公司) 辦理 112 年「台灣鹿產精品甄選活動」(以下簡稱本活動)，期透過本活動鼓勵台灣養鹿產業持續創新及曝光我國優質養鹿產業，並鼓勵以在地生產、在地消費之理念，連結在地相關故事，以達永續經營之目的。藉此期與進口產品有效區隔，並有效提升及穩固台灣養鹿產業品牌等相關形象，再創橘色力量，展現台灣養鹿產業競爭優勢。

二、 計畫目標：

向下扎根·向上提升·建立「共好」永續鹿產業生態鏈!我們需要您(們)的加入!

為脈動台灣養鹿產業完整建立上、中、下游產業間永續生態鏈，期透過本活動甄選，逐步提升台灣養鹿產業整體專業管理形象，進而促動消費者看見我國養鹿產業，突破以往傳統養鹿場經營及消費型態，進行打造我國消費者對於養鹿產業之認同度及好感之氛圍，讓國產鹿茸產品成為家家戶戶養身保健最佳選擇。

三、 獎項類別及資格：

為鼓勵我國養鹿產業持續創新並於市場布局，設置「**產品創新獎**」、「**卓越經營獎**」二大獎項:

舉凡以鹿產業中飼養技術創新、鹿場管理創新、產品運用創新、行銷包裝創新、休閒體驗創新、場域服務創新、永續價值.....等 創新，皆可報名參加。

(一) 產品創新獎

1. 中華民國養鹿協會團體會員所屬會員或有限責任中華民國鹿產品運銷合作社或班員的鹿場。
2. 具有畜牧場登記證或效期內禽畜飼養登記證或可供農牧證明之土地。
3. 配合政府防疫政策，實施自衛防疫，並備有當年度有效動物防疫機關檢驗合格證明。

(二) 卓越服務獎

1. 中華民國養鹿協會團體會員所屬會員或有限責任中華民國鹿產品運銷合作社或班員的鹿場。
2. 具有畜牧場登記證或效期內禽畜飼養登記證或可供農牧證明之土地。
3. 配合政府防疫政策，實施自衛防疫，並備有當年度有效動物防疫機關檢驗合格證明。

四、 甄選方式：

主辦單位邀請產、官、學..等專家組成初審複審評審團。

五、 評審權重說明：

5-1.產品創新獎

評審項目	審查權(%)	評審要項
參賽標的之創新性與市場性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新價值、核心競爭力及市場潛力分析● 參賽標的之創新構想● 參賽標的之研發創新性● 參賽標的之創新應用模式● 實施方法及計畫可行性
參賽單位研發創新能力與經營能力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團隊組成● 經營願景及經營模式● 商品、技術或服務之未來市場策略
參賽單位能量展現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賽標的預期達到之市場效益● 企業營收成長能力● 通過農業部優良鹿場之評鑑

5-2.卓越經營獎

評審項目	審查權(%)	評審要項
經營治理績效與市場性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競爭力及市場潛力分析● 符合顧客與市場要求的方向與期望● 發展具備優質服務之營運模式● 永續價值展現● 顧客體驗升級
跨域研發經營能力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營團隊組成● 經營願景及經營模式● 商品、技術或服務之未來市場策略
參賽單位能量展現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賽標的預期達到之永續性● 企業營收成長能力● 通過農業部優良鹿場之評鑑

六、 獎勵辦法：

鹿產精品獎分為「**產品創新獎**」、「**卓越經營獎**」二大獎項，每項獎項個別選出三組得獎者。予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以公開表揚，分別獲得獎狀、獎牌及「精緻型鹿能產業見學品牌改造」計畫輔導。

(一)得獎者可獲獎座一座及獎狀一紙，以茲鼓勵，並透過後續成果發表會曝光提高鹿場品牌知名度。

(二)協助參與展售會或展覽等相關公開活動至少 1 場次，提升產品曝光率並協助產品銷售。

七、 報名日期：

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報名收件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八、 報名方式：

參賽者需於報名期限內，請填寫紙本報名資訊並用印完成，應備資料如下：

1. 參賽報名表 (附件 1)
2. 參賽計劃書 (附件 2)
3. 參賽同意書 (附件 3)
4. 參賽個資蒐集同意書 (附件 4)
5. 畜牧場登記證或效期內禽畜飼養登記證或可供農牧證明之土地之證明書 (附件 5)
6. 當年度有效動物防疫機關檢驗合格證明書 (附件 6)

郵寄地址:

114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17 巷 26 號 10 樓

麥傑廣告 台灣鹿業精品獎工作小組收 電話：0928-808-331

james@magic868.com.tw

九、 注意事項：

(一)同一參賽單位可同時報名參加兩項獎項，惟同一標的只可參加一個獎項。

(二)請務必配合各階段資料送件時間，未於指定時間完成完整送件，視同放棄報名。

(三) 參賽單位報名時應簽署參賽同意書，同意將其營業秘密提供審查委員會審查；執行單位、主辦單位有關人員與審查委員均須簽訂保密協定，以保障參賽單位權益與資訊秘密。

(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適時修正，並於網站上公告。